



(12) 实用新型专利

(10) 授权公告号 CN 204568459 U

(45) 授权公告日 2015. 08. 19

(21) 申请号 201520267973. 1

(22) 申请日 2015. 04. 29

(73) 专利权人 吴国洪

地址 312000 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东浦镇南
村岸头 68 号

(72) 发明人 吴国洪

(51) Int. Cl.

B65D 85/72(2006. 01)

B65D 23/00(2006. 01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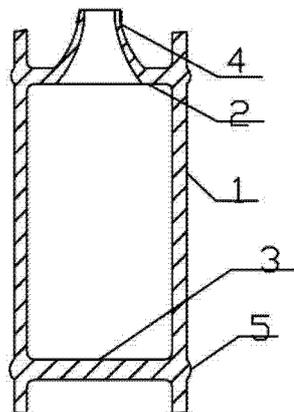
权利要求书1页 说明书2页 附图1页

(54) 实用新型名称

竹筒酒瓶

(57) 摘要

本实用新型涉及一种竹筒酒瓶,包括具有竹节的竹筒本体,其特征在于:所述竹筒本体采用中空设计,在竹筒本体上端设有瓶口,瓶口上设有瓶嘴;而在竹筒本体下端设有瓶底。本实用新型运用密封材料将瓶底和瓶口密封设计,使得该竹筒酒瓶密封性得到保证,同时在瓶口上设置了瓶嘴,使得酒取放方便;同时竹里各种营养都会溶解于酒中,酒保持原有的醇香的基础上还会带有竹子的清香。



1. 一种竹筒酒瓶,包括具有竹节(5)的竹筒本体(1),其特征在于:所述竹筒本体(1)采用中空设计,在竹筒本体(1)上端设有瓶口(2),瓶口(2)上设有瓶嘴(4);而在竹筒本体(1)下端设有瓶底(3)。

2. 根据权利要求 1 所述的竹筒酒瓶,其特征在于:所述竹节(5)至少有两个。

3. 根据权利要求 1 所述的竹筒酒瓶,其特征在于:所述瓶口(2)和瓶底(3)均设置在竹节(5)处。

4. 根据权利要求 3 所述的竹筒酒瓶,起特征在于:所述瓶口(2)和瓶底(3)采用密封材料密封而成,该密封材料为天然树脂或虫胶漆片。

5. 根据权利要求 1 所述的竹筒酒瓶,起特征在于:所述瓶嘴(4)为玻璃瓶嘴或竹管瓶嘴。

竹筒酒瓶

技术领域

[0001] 本实用新型涉及一种酒瓶,具体涉及一种竹筒酒瓶。

背景技术

[0002] 用竹子盛酒不仅会使酒变得更加醇香,而且还会使酒带有竹子的清香。所以目前市场上出现很多用竹子做成的容器,但是用竹子做成的酒瓶容易把酒洒出来,其密闭性不是很好。针对这类问题,市场上也出现了竹筒酒瓶,其在竹子内安装了玻璃或陶瓷内胆,这样酒虽然不会洒出来,但是酒就没有了竹子的清香,也就散失了用竹子盛酒的本来意义,而且这样设计会使得容器重量增加,所盛的酒的量也会比较少。

发明内容

[0003] 针对上述问题,本实用新型所要解决的技术问题是提供一种竹筒酒瓶,其密封性好,且能够把竹子里的有益物质溶解在酒中,使酒更加醇香。

[0004] 为了解决上述技术问题,本实用新型采用的技术方案是,一种竹筒酒瓶,包括具有竹节的竹筒本体,其结构特点是,所述竹筒本体采用中空设计,在竹筒本体上端设有瓶口,瓶口上设有瓶嘴;而在竹筒本体下端设有瓶底。

[0005] 优选地,所述竹节至少有两个。

[0006] 优选地,所述瓶口和瓶底均设置在竹节处。这样使得酒瓶使用时间较长且密封性得到保障。

[0007] 优选地,所述瓶口和瓶底采用密封材料密封而成,该密封材料为天然树脂或虫胶漆片。这两种密封材料为可食用标准,无毒,防止渗漏、发霉。

[0008] 优选地,所述瓶嘴为玻璃瓶嘴或竹管瓶嘴。

[0009] 与现有技术相比,本实用新型运用密封材料将瓶底和瓶口密封设计,使得该竹筒酒瓶密封性得到保证,且竹筒不会发霉,也使得竹筒酒瓶中的酒存放时间长,在常温下可存放半年以上。同时在瓶口上设置了瓶嘴,使得酒取放方便;同时竹里各种营养都会溶解于酒中,酒保持原有的醇香的基础上还会带有竹子的清香。

附图说明

[0010] 图1为本实用新型结构示意图。

具体实施方式

[0011] 为详尽本实用新型专利之技术内容、结构特征、所达成目的及功效,以下将例举实施例并配合说明书附图进行详细说明。

[0012] 图1为本实用新型结构示意图,如图1所示,本实用新型竹筒酒瓶,包括具有竹节5的竹筒本体1,该竹筒本体1采用中空设计,在竹筒本体1上端设有瓶口2,瓶口2上设有瓶嘴4,该瓶嘴4为玻璃瓶嘴或竹管瓶嘴;而在竹筒本体1下端设有瓶底3。竹筒本体1上

的竹节 5 至少有两个；而上述中的瓶口 2 和瓶底 3 均设置在竹节 5 处，且瓶口 2 和瓶底 3 采用密封材料密封而成，该密封材料为天然树脂或虫胶漆片。

[0013] 本实用新型制作简单，实用性强，首先将竹筒本体 1 掏空，清洗干净，然后采用可食用标准的密封材料对其两端进行密封，该密封处为竹节 5 所在位置，这样会使得密封性更好，竹筒本体 1 上端密封处为瓶口 2，下端密封处为瓶底 3，在上端瓶口 2 处增设一个瓶嘴 4。

[0014] 本实用新型竹筒酒瓶除了可以存放酒之外，还可以存放饮料，也可以在竹筒酒瓶内发酵水果饮料，发酵出的水果饮料也具有竹子的清香。

[0015] 综上所述内容仅为本实用新型之较佳实施例，不以此限定本实用新型专利的保护范围。凡依本实用新型专利和说明书内容所做的等效变化与修饰，皆在本实用新型专利所涵盖的范围之内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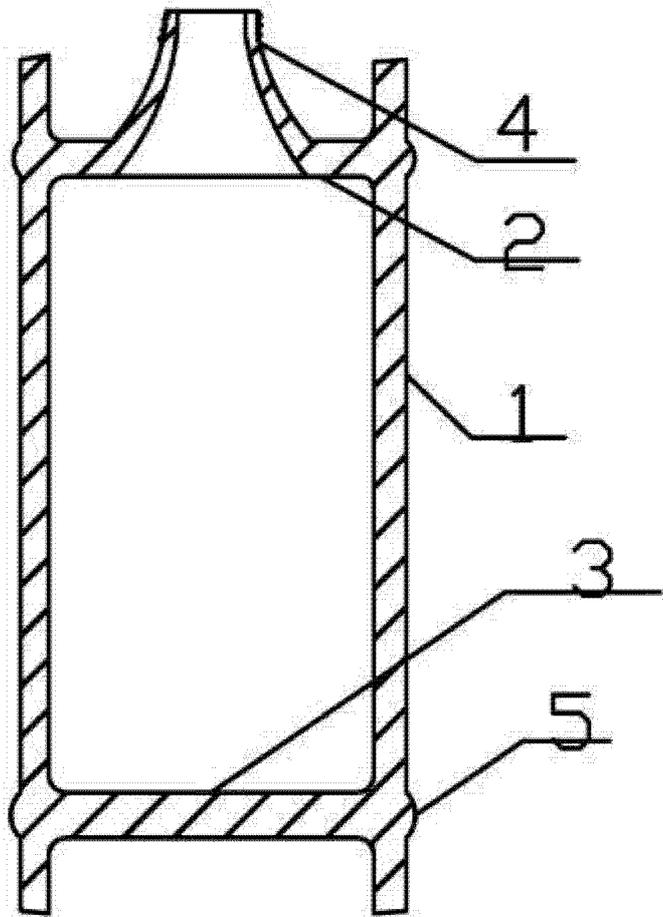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1